

证券代码:300692

证券简称:中环环保

公告编号:2024-079

债券代码:123146

债券简称:中环转 2

##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58 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90.00 万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00 元/张。截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90.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692,802.1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4,307,197.8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6208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31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352,158.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13.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9,999,913.54 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不含税人民币 5,499,999.14 元（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5,829,999.08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544,499,914.40 元（包含为本次股票发行累计发生不含税人民币 943,294.10 元的其他发行费用）。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30Z0224《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上述两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相关内容。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包括上述两次募集资金。

### 3、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56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64.00 万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00 元/张。截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64.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64,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816,657.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58,183,343.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22]230Z0101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8,177.2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8,177.2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实际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 82,424.53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07.59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112.35 万元，累计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18.18 万元，永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695.5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85,818.33
2	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82,424.53
3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207.59
4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2.35
5	转入自有资金账户金额	18.18
6	转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695.56
7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7=1-2+3+4-5-6）	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1、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承德中环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2022年5月12日，公司与郸城县中环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城建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城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相关规定。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58010078801400003512	-	2022年9月15日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城建支行	1302011719200208030	-	2023年5月26日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189001040043664	0	
合计	—	0	

###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2,424.53万元，其中：2024年1-6月公司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416.39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1。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及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1-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附表 1-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818.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6.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424.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郸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否	38,118.33	38,118.33	-	34,474.96	90.44	2022年1月	1301.02	是	否	
2.承德县承德绿源热电建设项目	否	21,800.00	21,800.00	416.39	22,049.57	101.14	2023年6月	-226.69	否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900.00	25,900.00	-	25,9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b>85,818.33</b>	<b>85,818.33</b>	<b>416.39</b>	<b>82,424.53</b>	—	—	<b>1074.33</b>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承德县承德绿源热电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1、项目垃圾量不饱和,产能未能完全释放;2、竞争性上网电价暂未取得政府批复文件,该部分收入暂未确认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38,177.26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专字[2022]230Z1926 号《关于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sup>注 1</sup>	郸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3,695.56 万元，募投项目节余金额主要包括郸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未满足支付条件尚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以及募集资金存储在三方监管专户中产生的利息收入；因项目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故将节余金额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郸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行结项，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3,695.5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